

ICS 71.100.70
分类号：Y42
备案号：15110-2005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

QB/T 1858—2004
代替 QB/T 1858—1993

香水、古龙水

Perfume and cologne

2004-12-14 发布

2005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对 QB/T 1858—1993《香水、花露水》的修订，主要对如下内容进行了修改：

- 标准名称改为“香水、古龙水”，原标准中“花露水”另行制定标准；
- 指标中“密度”改为“相对密度”；
- 增加了 GB 5296.3《消费品使用说明 化妆品通用标签》的引用；
- 净含量允差按国家技术监督局令[1995]第 43 号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规定》执行。

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香料香精化妆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寒洲、薛志岗、张伟。

本标准于 1985 年首次发布为轻工业部部标准 QB 965—1985《香水、花露水》，1993 年 11 月第一次修订为轻工行业标准 QB/T 1858—1993《香水、花露水》，本次为第二次修订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，代替原轻工业部发布的轻工行业标准 QB/T 1858—1993《香水、花露水》中的香水部分。